

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2、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20年9月25日；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；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洪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高管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〈搬迁补偿协议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〈搬迁补偿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28 日